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108)

關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獲得政府補助資金的公告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建材(濮陽)光電材料有限公司(「濮陽公司」)正在投資建設一條日熔化能力400噸的超白光熱材料生產線(「該項目」)，根據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文件《關於做好2017年技術改造專項中央預算內投資項目申報工作的通知》(中國建材發投資[2017]265號)的要求，該項目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2017年技術改造專項投資補助工作方案》列示的技術改造重點方向，因此濮陽公司申請了相關補助資金(「該補助資金」)。於2017年12

月29日，濮陽公司已收到該補助資金人民幣1億元整。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濮陽公司尚未收到與該補助資金相關的批覆文件。

該補助資金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不影響本公司2017年度的損益，最終的會計處理將以會計師事務所年度審計確認後的結果為準。

承董事會命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張沖
董事長

中國，洛陽
2017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張沖先生、倪植森先生、王國強先生及馬炎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謝軍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晉占平先生、劉天倪先生、葉樹華先生及何寶峰先生。

* 僅供識別